

空气产品（沈阳）气体有限公司
空气产品高精度气体分装建设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扩建项目位于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细河六北街 16 号现有厂区内，厂区共占地面积 19399.37m²，一期占地面积为 11791.37m²，本扩建项目（二期）占地面积为 7608m²（预留地），生产经营场所中心东经 123 度 10 分 26.891 秒，北纬 41 度 44 分 32.102 秒。主要建设充装车间及甲乙类仓库各一个，新增钢瓶处理装置，四个液体储罐，汽化器，液体泵等，占地面积 7608m²（预留地）。年充装工业气 22.1 万个钢瓶、工艺混合气（含可燃气体成分）3 万个钢瓶、工艺混合气（不含可燃气体成分）6.5 万个钢瓶、标气（不可燃标气）4140 个钢瓶等。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9 人。本项目每天工作 1 班，每班 8 小时，工作 360 天，年工作 2880 小时。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空气产品（沈阳）气体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委托辽宁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空气产品（沈阳）气体有限公司空气产品高精度气体分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以沈经开环审字[2022]62 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批复。企业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申请排污许可登记表，登记编号为：91210106696529040E001W，有效期为：2024 年 5 月 20 日至 2029 年 5 月 19 日。

1.2 施工简况

我公司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了本项目的施工合同，确保了环境保护设施

的建设进度和资金，本项目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4年8月10日，空气产品（沈阳）气体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勘查及相关资料收集，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2024年8月14日-15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并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现场核查及监测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环境保护部是公司级环保组织机构。《空气产品（沈阳）气体有限公司环境保护责任制度》规定了各部门和各级人员的环境保护职责，公司制定了《空气产品（沈阳）气体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空气产品（沈阳）气体有限公司安全环保管理制度》等环境保护方面的管理制度。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已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并按照预案进行过演练。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按计划进行过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不涉及。

整改工作情况

无。

空气产品（沈阳）气体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7日

